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114年6月份法律諮詢義務律師班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日期	6月2日	6月3日	6月4日	6月5日	6月6日
律師一	王振屹	李岳峻	李德豪	黃子騏	黃俊強
律師二	黃冠嘉	項慶文	惠嘉盈	程蘊霞	陳珮瑜
日期	6月9日	6月10日	6月11日	6月12日	6月13日
律師一	翁伊吟	何家仰	林萬憲	許隨譚	陳漢恭
律師二	林哲丞	彭國書	唐德華	黃致瑜	黃佳盈
日期	6月16日	6月17日	6月18日	6月19日	6月20日
律師一	曹哲璋	謝侑儒	謝憲愷	阮玉婷	黃俊強
律師二	張育銘	吳省怡	李依蓉	項慶文	陳珮瑜
日期	6月23日	6月24日	6月25日	6月26日	6月27日
律師一	翁伊吟	曾耀德	林萬憲	黃健誠	陳漢恭
律師二	林哲丞	黃韻宇	吳省怡	蔡旻哲	黃佳盈
日期	6月30日				
律師一	胡皓清				
律師二	王政涵				

注意事項:

- 1 本所法律服務係由本所敦請執業律師義務參與輪流擔任免費諮詢服務(不含訴狀撰寫)，諮詢內容僅供參考，恕不對任何訴訟結果負責或作其他用途。
- 2 服務方式:
 - (1) 現場排隊：法律諮詢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10:00-12:00止(請於11:30分前完成登記)，8:00開始現場登記(不接受電話預約)，以每人諮詢時間至多為15分鐘依序安排，若當日諮詢時間已排滿(每日15人)，則不再受
 - (2) 諮詢地點：新北市三重區公所(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11號)1樓服務中心。
- 3 法律諮詢一律採現場登記口頭諮詢為主，並請攜帶相關資料供律師參考及分析且不得就諮詢內容錄音、錄影。
- 4 該日所排定服務律師若臨時有事無法諮詢時，本所得隨時機動調整商請其他律師提供諮詢服務或暫停服務1次。
- 5 本項業務由服務中心辦理，承辦人:盧國基 連絡電話:2986-2345 (分機187)
- 6 三重區調解委員會另有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時間及方式請電洽：2988-5782